

裘錦秋中學(元朗)

二零一七至二零一八年度第七號家長通知書

有關2017-2018年度「中一及中二級同學留校午膳」事宜

全學年之「午膳日程」及其他注意事項

敬啟者：為讓學生有更多時間留在校內溫習及參與課外活動，充實其課餘生活，及培養學生有規律和定時進食健康有營之午餐，本校實施「中一及中二級同學留校午膳」制度已有多年，效果良好。現提供本校合約午膳供應商資料如下：

供應商名稱：美利飲食服務有限公司（四洲集團成員）

地址：新界屯門天后路18號南豐工業城第五座七樓全層

電話：2454 8993

午膳飯餐：每天有四款飯盒可供選擇，每餐17.5元。

學校為加強學生之集體意識及提升其抗逆力，除特別原因外，本校不鼓勵學生「自攜午膳」回校進食。貴子弟如欲自攜午膳回校進食，必須具函向校長申請。請先致電學校安排約見午膳負責老師後，攜同信件親身到校與午膳負責老師面談，以便作出最適當之安排。

另外，為保護地球，節省用紙，學校會在九月份發出之有關午膳安排之家長通知書(即本家長通知書)，詳列全學年之午膳日程，包括該月份之午膳日數，派午膳訂購表(下稱「飯單」)日期，繳交飯單限期及全數之繳付金額。(由十月份起，學生會收到個人飯單，詳列同學於前一月份之用餐日數，及扣除退款後(如有)之該月實付金額，例如九月份之退款於十一月份之飯單扣除。)如無特別通知，學校不再另發午膳家長通知書，學生只需按時繳交飯單連同付款收據(請參閱第二頁其他注意事項二)。

此舉亦可讓家長早有計劃及預算，同時也可訓練學生之責任感，準時處理訂餐事宜。現將「午膳日程」羅列於下：(請家長剪下日程表，並夾附於學生手冊之膠套內，以便隨時參閱。)

1718 「中一及中二級同學留校午膳日程」：

月份	日期	午膳日數	派飯單日期	繳交飯單限期	繳付金額
九月	7/9-29/9	17	10/7(中二)/ 13-14/7(中一)	1/8(中二)/ 25/8(中一)	\$297.5
十月	3/10-31/10	16	14/9(四)	19/9(二)	\$280
十一月	1/11-24/11	16	17/10(二)	24/10(二)	\$280
十二至一月	4/12-31/1	24	8/11(三)	14/11(二)	\$420
二月	1/2-28/2	12	18/1(四)	23/1(二)	\$210
三月	1/3-27/3	15	8/2(四)	22/2(四)	\$262.5
四月	9/4-30/4	15	15/3(四)	19/3(一)	\$262.5
五月	2/5-31/5	21	19/4(四)	24/4(二)	\$367.5

其他注意事項：

(一) 訂購及派餐方法：

1. 須先繳款預訂，詳情請參閱第一頁之「午膳日程」。
2. 每日的飯餐於進餐前半小時由工場送到學校，進餐前十五分鐘送到課室門外。運送過程中，供應商按衛生署及教育局之指引進行溫度及質量監察。
3. 班會膳食幹事按名單派飯，如有錯漏，樓層小食部員工會即時跟進。
4. 若因病請假，退款於隔一月之個人餐單內扣除(例如九月份之退款於十一月份之飯單扣除)。

(二) 繳款及繳交餐單方法：

1. 便利店付款：可到 OK / Vango / 7-11 以現金繳款，並將付款收據牢釘於飯單背面。
2. 銀行入數：中國銀行賬戶 012-889-0-002626-2，並將入數紙牢釘於飯單背面。
3. 支票付款：收款人為「美利飲食服務有限公司 / Murray Catering Co. Ltd」，支票背面寫上學生姓名、班別及學號，並將支票牢釘於飯單背面。
4. 繳費靈付款：商戶編號 9392，十月份開始，學生可以使用個人餐單上之編號繳款，並將付款編號填寫於飯單上之適當位置。

(詳細繳款方法可參閱由美利飲食服務有限公司發出之飯單。)

(三) 準時辦妥午膳訂飯事宜：

為培養及訓練學生之責任感，凡於繳交飯單限期起計三日後仍未辦妥午膳訂飯事宜者，記書面警告乙次。三次書面警告累計為一缺點。

查九月份繳交飯單限期已過，若貴子弟仍未辦妥午膳訂飯事宜，請督促貴子弟於九月四日或之前辦妥，否則記書面警告乙次。

如對上列事項有任何問題，歡迎致電本校 (2445 0228) 向負責老師查詢及反映。

此致

貴家長



校長：_____ 謹啟

潘步釗博士

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

回條

(請學生於九月四日或之前交回班主任)

逕啟者：

本人已詳閱有關2017-2018年度「中一及中二級同學留校午膳」事宜之家長通知書，並知悉所列安排及注意事項。本人定會配合學校，督促敝子弟準時辦妥善午膳訂飯事宜，培養其責任感。

此致

裘錦秋中學 (元朗)

學生姓名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

班別：_____ ()

家長簽署：_____

日期：_____

家長聯絡電話：_____